

总投资31.35亿 赫美集团拟投建风电制绿氢绿色甲醇项目

根据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控股子公司鹏飞氢美（宁城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城氢美”）拟投资建设“262.5MW风力发电制0.8万吨/年绿氢及15万吨/年绿色甲醇一体化项目”，具体包括风电、制绿氢及制绿色甲醇等子项目。本项目将在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宁城县投资建设风力发电电站、输电线路、制氢制醇工厂及储运、储能设施等。本项目投资总额预计约为313,501.50万元（含税，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）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。

拟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鹏飞氢美（宁城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62.5MW风力发电制0.8万吨/年绿氢及15万吨/年绿色甲醇一体化项目
- 2、实施主体：鹏飞氢美（宁城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- 3、建设地点：本项目厂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宁城县汐子镇汐子工业园区内（具体地块位置和面积以最终审批为准）
- 4、投资估算：项目总投资预计人民币313,501.50万元（含税，最终投资总额以实际投资为准）
- 5、项目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
- 6、项目建设工期：本项目建设工期规划分为设计阶段、设备材料采购阶段、施工阶段和试车考核阶段，本工程建设周期24个月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）。
- 7、需要履行的审批手续：尚需依法获得环境评估、项目立项、土地使用权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等手续。
- 8、项目可行性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宁城氢美“262.5MW风力发电制0.8万吨/年绿氢及15万吨/年绿色甲醇一体化项目”，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宁城县区域内，拟在宁城县汐子工业园区建设第一阶段262.5MW风力发电装置，第二阶段利用风力发电80%的非上网电力通过水电解制氢生产0.8万吨/年绿氢，并配套建设生物质气化制15万吨/年绿色甲醇装置。宁城氢美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预计投入约313,501.50万元（含税），其中风电部分投入约131,966.89万元，制氢及制甲醇部分投入约181,534.61万元（最终投资额以实际投资为准）。

因现阶段氢气市场及氢能物流处于开创初期，市场需求较小，为解决绿氢存储问题，项目前期获得氢气全部用于制绿醇，不进行外销；待氢气在交通领域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，本项目所制氢气将逐步全部用于销售，单独以生物质为原料生产绿醇。如因上述调整导致投资规模发生重大变化，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。

（二）符合国家能源发展战略

宁城氢美“262.5MW风力发电制0.8万吨/年绿氢及15万吨/年绿色甲醇一体化项目”符合国家“双碳”目标和国家氢能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，符合公司积极布局绿色能源产业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公司以创新驱动实现高质量发展，增强公司氢能产业、绿色化工产业发展空间，对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具有积极的推进作用。

在新能源领域，风力发电技术与应用、高效率低成本太阳能光伏技术研发与产业化、氢能技术与应用、氢能、风电与光伏发电互补技术开发与应用、电解水制氢和二氧化碳催化合成绿色甲醇等技术为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（2024年修订）》鼓励类项目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城氢美本次拟投资建设的项目符合国家、行业、地方的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。

（三）项目产品市场需求分析

甲醇用途广泛，是基础的有机化工原料和优质燃料，主要应用于精细化工，塑料等领域，用来制造甲醛、醋酸、氯甲烷、甲氨、硫酸二甲脂等多种有机产品，也是农药、医药的重要原料之一。甲醇在深加工后可作为一种新型清洁燃料，也可加入汽油掺烧。

绿色甲醇以CO为原料，利用绿色电力电解水产生氢气，再与CO在高温高压下合成甲醇，绿色甲醇的生产过程使用可再生能源，因此也称为“可再生醇”。绿色甲醇主要应用于航运、汽车燃料、燃料电池等领域。随着全球对减少碳排放的需求增加，绿色甲醇市场正迎来显著的增长机遇，随着2024年欧盟开始征收航运碳关税，航运企业开始使用低碳燃料，绿色甲醇成为主要选择之一。全球航运巨头马士基等已开始采购绿色甲醇，预计未来绿色甲醇需求量将大幅增加。

我国利用新能源风光互补耦合发电制氢，可提高风电、光伏等可再生能源的利用效率，同时解决“弃风弃光”的消纳问题。建立可再生能源-氢醇体系，能降低化工和能源板块的化石能源消费的比重，助力实现我国碳达峰、碳中和目标，符合我国绿色低碳的能源发展方向。

宁城氢美“262.5MW风力发电制0.8万吨/年绿氢及15万吨/年绿色甲醇一体化项目”建设完成后，项目投产生产的绿氢、绿色甲醇产品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增长潜力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215600.html>